

國家人權博物館 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復興路131號
聯絡人：劉富強
電話：(02)2218-2438 分機 333
傳真：(02)2218-2436
信箱：nhrm227@nhrm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人權景字第11130025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開座談會流程 (111D002151_111D2001381-01.pdf)

主旨：本館原訂於111年10月11日辦理「國家人權博物館（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）修增建工程」公開說明會，為使更多關心本館發展人士參與，故延長報名期限，並順延辦理時間至111年10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30分召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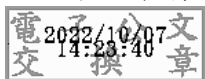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館111年10月4日人權景字第11130025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函致各政治受難者關懷團體、建築師公會及新北市政府文化局，懇請貴會（局）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（文資審議會委員）週知。
- 三、另為邀請關心本館發展之地方人士參與，惠請新店區公所及里辦公室協助公告週知。
- 四、本次公開說明會採線上直播方式（本館FB社群網路），以利遠距或不克現場參與民眾表達意見。另於本館禮堂辦理實體公開座談會，請參加實體公開座談會人士先於本館「首頁/推廣活動/當期活動/」線上報名（網址：

https://www.nhrm.gov.tw/w/nhrm
/ActivitiesCurrent)。

正本：文化部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新北市新店區公所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暗坑文化工作室、新店區大鵬里辦公室、新店區忠孝里辦公室、新店區復興里辦公室、台灣戒嚴時期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、五十年代白色恐怖案件平反促進會、中華民國臺灣地區戒嚴時期政治事件處理協會、台北市高齡政治受難者關懷協會、台灣二二八關懷總會、台灣地區政治受難人互助會

副本：呂欽文建築師事務所、竹間聯合建築師事務所(以上均含附件)、本館綜合規劃組、展示教育組、典藏研究及檔案中心、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管理中心



裝



訂

線



「國家人權博物館（景美園區）修增建工程」 公開說明會流程

壹、時間：111年10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

貳、地點：本館白色恐怖景美紀念園區 禮堂

參、說明會流程：

（一）主席致詞（5分鐘）

（二）業務單位報告（5分鐘）

（三）規劃設計建築師說明（15分鐘）

（四）意見交流及研討

肆、散會

★ 發言登記原則說明：

- 1、為維護參加民眾發言權益，每人每次提問時間以5分鐘為限，發言時間結束前1分鐘按鈴1短聲提醒，時間結束按鈴2短聲，請即停止發言。
- 2、意見回復及說明，原則以統問統答方式。

貴賓姓名：

發言概要：（為利紀錄發言，請於登記發言時填寫發言概要）